

广东省生物医学工程学会

关于邀请加入并共同组建“广东省生物医学工程学会医保数智化工程分会”的函

各医疗机构、大学院校、有关企事业单位：

广东省生物医学工程学会是经广东省民政厅批准成立的省级学术团体，成立于 1980 年，主管单位为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为了积极响应国家“十五五”规划中关于深化医保制度改革、促进医药创新发展和推进“三医”协同治理的部署要求，以及广东省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推进智慧医疗健康发展的具体安排，提升广东省在医保数智化领域的学术研究、产业应用和政策转化水平我会决定，组建广东省生物医学工程学会医保数智化工程分会（简称分会），分会将聚焦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基金智能监管、大数据应用、多元支付体系建设等核心议题，促进产学研用管协同创新，为构建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提供技术赋能和智力支持。

一、分会的宗旨

贯彻国家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方针政策，以科技赋能医保治理现代化为目标，整合生物医学工程、信息科学、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资源，开展医保数智化领域的学术研究、标准制定、技术融合与政策咨询，推动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提升医保基金使用效率和服务可及性，为健康广东建设提供坚实支撑。

二、分会的发起和组建

由广东省生物医学工程学会发起，组建“广东省生物医学工程学会医保数智化工程分会筹备组”，委托前海人寿广州总医院副院长周宏锋博士为筹备组负责人，并邀请相关领域知名专家学者担任核心成员，共同推进分会筹建工作。

三、分会的组织架构

分会设立主任委员 1 人，副主任委员 8 人，常务委员 27 名，秘书 1 人，委员若干名。

四、会员的范围及条件

（一）推荐会员的范围

1. 医疗机构从事医保管理、医院运营、医学工程、信息技术的相关人员；
2. 高校及科研院所从事医保、卫生政策、生物医学工程研究的教学科研人员；
3. 医药企业、保险机构、信息技术企业中从事医保数智化技术研发与应用的骨干人员。

（二）推荐会员的条件

根据《广东省生物医学工程学会章程》，分会设单位会员、个人会员。

单位会员：

1. 依法登记成立的企事业单位（经济实体）和社会团体；
2. 认可分会宗旨，愿意参加分会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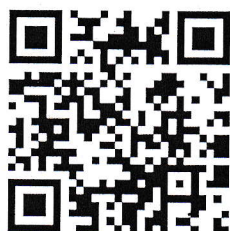
3. 遵守学会章程并按规定交纳会费，5000 元/届（5 年）。

个人会员：

1. 认可分会宗旨，愿意参加分会活动；
2. 遵守学会章程并按规定交纳会费，500 元/届（5 年）。

五、分会的入会方式

请贵单位推荐 9~10 名符合以上范围、条件的人员加入分会，
会员通过微信扫描以下二维码或登录网站 www.gdsbme.org.cn 进行注册缴费。



广东省生物医学工程学会官网

筹备组联系人：徐秘书 15622337538

